

## 有關修訂「規則：證券孖展賬戶」的通知

感謝閣下使用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的證券孖展賬戶服務。

茲通知本行已修訂「規則：證券孖展賬戶」(「該規則」)，有關修訂將於 2021 年 6 月 25 日(「生效日期」)生效。請見下列有關修訂詳情。A部分概括列出修訂概要。B部分則列出修訂詳情以便閣下參考。

### A部分：修訂概要

	B部分項目
修改該規則「4.售賣」內容以闡明規則的意思，即釐清有關規則適用於孖展賬戶中已根據該規則押記予本行的證券。	1
修改該規則「5.違約事件」第5.1項(b) 內容以闡明規則的意思，即釐清有關規則適用於孖展賬戶中已根據該規則押記予本行的證券。	2

### B部分：修訂詳情

項目	修訂
1	於「4.售賣」內，在「您可以指示本行賣出在您的孖展賬戶中的所有或任何」後及「證券」前，插入「根據本規則押記予本行的」的字眼。
2	於「5.違約事件」第5.1項(b) 內，在「賣出在您的孖展賬戶中的任何或所有」後及「證券」前，插入「根據本規則押記予本行的」的字眼。

如閣下在上述生效日期當日起或之後繼續持有於本行開設的證券孖展賬戶或使用本行提供的證券孖展賬戶服務，上述修訂將對閣下具有約束力。若閣下不接納有關修訂，本行可能無法繼續為閣下提供服務。如有任何查詢/回應，請聯絡本行職員或致電個人客戶服務熱線 (852) 3988 2388。

新版本「規則：證券孖展賬戶」的中英文版本將於生效日期起上載於本行的網站 ([www.bochk.com](http://www.bochk.com)) 及擺放於本行各分行供客戶參閱。客戶亦可到分行索取上述文件。如本通知的中、英文版本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謹啟  
2021 年 6 月 11 日